**关于申报2020年拱墅区技能大师工作室的**

**政策解读**

1、拱墅区技能大师工作室含义及认定范围是什么？

拱墅区技能大师工作室是经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建立，以高新技术产业、文化创意产业和传统优势产业为重点，以科技和技能含量较高的规模企业为主要依托，由我区具有绝技绝活的技能大师领衔，开展技术攻关创新和高技能人才培养的场所。通过搭建高技能人才研修平台，建立高技能人才绝技绝活代际传承机制，推行技能大师带徒制度，培养一批具有绝技绝活的高技能人才，扶持一批能够继承传统技术工艺的能工巧匠。

2、拱墅区技能大师工作室职责任务是什么？

实行名师带徒。以工匠大师为带头人，带高徒、传绝技，推进企业新型学徒制，为企业培养高技能人才,把大师工作室建设成为后备高技能人才的培养基地。

开展技术攻关。发挥技能人才团队优势，立足企业进行技术攻关、技术创新，解决生产技术难题,把大师工作室建设成为推广新技艺、开发新产品的创新舞台。

推动技术交流。开展技术交流，加快高技能人才集聚，形成技术创新团队,把大师工作室建设成为高技能人才技能展示提高的交流平台。

引领技能研发。通过搭建高技能人才研修平台，开展新技术的应用试点和推广，总结绝技绝活和技术技能创新成果，把大师工作室建设成为高技能发展的前沿阵地。

弘扬“工匠精神”。结合生产实践和岗位要求，大力弘扬执着专注、敬业奉献、推陈出新、精益求精的拱墅“工匠精神”，把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成为打造“运河名匠”品牌的实践样板。

3、拱墅区技能大师工作室申请条件是什么？

拱墅区范围内符合条件的各类企业、事业单位及个体工商户均可提出设立申请，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有大师：领衔人应是技艺精湛、贡献突出、群众公认且在生产实践中能够起带头作用的高级技师、技师或具有绝技绝活的技能人才。领衔人在申请时原则上应距法定退休年龄3年以上。申办的工作室除领衔人外应拥有不少于3人的技能人才团队（需为申报单位人员）。

有保障：申办单位要建立较为完善的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政策制度。建立大师工作室管理制度，明确工匠大师的工作职责，并签署工作协议。有进行技术攻关、技术创新、技术交流、传授技艺的工作场地和设施、设备，有必要的经费支持。对工作有贡献及培养技能人才、授艺带徒有成效的大师有相应的奖励制度。

有项目：有高技能人才培养计划或企业需要解决的技术工艺难题或技改项目，特别是参与省、市、区重点工程计划，参与重大技术和重大装备引进吸收再创新项目或承担绝技绝活代际传承任务的。

4、拱墅区技能大师工作室评估认定程序是什么？

由区人力社保局牵头组建拱墅区技能专家评审委员会，邀请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专家组成，负责对拱墅区技能大师工作室的申报对象开展评审和认定。评审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现场考察和专业评估，并在此基础上进行综合评审，提出拟认定拱墅区技能大师工作室名单。

经公示无异议后，由区人力社保局公布并授予技能大师工作室铭牌。

5、拱墅区技能大师工作室奖励措施有哪些？

经认定为区级大师工作室的，给予一次性经费补助2万元。经认定的区级大师工作室，优先推荐申报“杭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经认定的区级大师工作室领衔人，优先推荐参加省高技能人才国（境）外培训及浙江省首席技师、杭州市首席技师及其他各类人才奖项的评选。对工作室直接培养的技能人才，可优先推荐参加各级技能竞赛。

6、拱墅区技能大师工作室考核评估方法是怎么样的？

申报新建的工作室，有效期为3年，期满后经考核通过后可申请续建工作室。考核办法和流程与现有工作室申请相同。

工作室领衔人不再从事技能技术岗位工作的或离开申报单位的或已退休的，不列入考核且不进行延期。

工作室有以下情况之一者，直接确定为不合格：工作室拒绝接受区人力社保局考核管理的；申请承办的单位被注销或撤销的；工作室领衔人或工作室因违法违纪行为或者重大过失，给国家、集体、他人造成重大损失和严重后果的。

7、解读机关、解读人员及联系方式：

解读机关：区人力社保局

解读人：区人力社保局党委书记、局长郑国庆；区人力社保局人才开发科科长宋彬

联系电话：88256383